

英语专业“十三五”规划应用型专业建设系列丛书

主编 马道山

英语散文汉译研究

A Study of English Prose and Its Translation into Chinese

赵秀明 ○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英语专业“十三五”规划应用型专业建设系列丛书

主编 马道山

英语散文汉译研究

A Study of English Prose and Its Translation into Chinese

赵秀明 ◎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英语散文汉译研究 / 赵秀明著. —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18.3

(英语专业“十三五”规划应用型专业建设系列丛书 / 马道山主编)

ISBN 978-7-5658-3562-9

I. ①英… II. ①赵… III. ①英语—散文—文学翻译—研究 IV. ①H315.9 ②I0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61158 号

英语散文汉译研究

YINGYU SANWEN HANYI YANJIU

著 者: 赵秀明

责任编辑: 宋倩倩

责任技编: 黄东生

封面设计: 黑眼圈工作室

出版发行: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汕头大学校园内 邮政编码: 515063

电 话: 0754-82904613

印 刷: 天津爱必喜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5.25

字 数: 255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4.00 元

ISBN 978-7-5658-3562-9

发行 / 广州发行中心 通讯邮购地址 / 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 56 号 3 栋 9A 室 邮政编码 / 510075

电话 / 020-37613848 传真 / 020-37637050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前 言

从语体角度论，在各类文学及文章体裁中，散文原其文体的灵活与随意，原其篇幅短小、形散神聚、形象鲜明、抒情言志、意境丰赡等独特的美学规定，其语体特征有着自身独特的美学意义和价值，也有其独特的要求和规范。也就是说，它既不同于小说的语言，也不同于诗歌的语言。小说可以不受时空的限制，细致完整地刻画人物的声容笑貌，交代情节，描述背景，因而其语言可以不动声色地娓娓道来。当然，小说也讲究语言的精美和简练，但由于小说叙事场面的宏大与时间的辽阔，它有自身独特的“小说家的笔触”，这“笔触”就是它可以悠闲自如地展开叙述，尽情描写，因此它的语言运用既可以典重雅洁，也可以松散迟缓，有时甚至可以平缓无奇，而且各类语体可兼而有之。

诗歌因其生命力在于强烈而集中、高度而概括的情感抒发，情景交融的意象与独到的比喻和象征，因而其语言要求极高。它必须高度凝练，一个字往往要经过千锤百炼，以达到“含不尽之意”的美学效果。同时，诗歌语言讲究节奏感和韵律感，具有独特的建筑美和音乐美。尤其是诗歌语言还要求打破一般日常生活的语言常规的多种修辞手段，以更强烈更突出甚至是偏离和违背常用语法规则的方式来追求其

艺术效果。正如奥古斯汀在其《论基督教教义》中所说,为了给自己的诗歌调味,诗人们喜欢利用语法错误和不规范的语句。所以诗歌语言是散文语言难以或无法表述的。也正是由于诗歌与散文语言各自的语体优势,导致其审美差异,这就是为什么将诗歌译成散文会失去美感和韵味的原因,因为它危及了诗歌的生命,这也是诗歌翻译困难的根源所在。鲁迅即多次慨叹“译诗是出力不讨好的事”(《致孟十还》);雪莱则认为诗不能翻译,译诗是徒劳的。西方甚至有人说:“诗就是在翻译中失去的东西”,是说诗歌在翻译加工过程中,有的东西被舍弃了,有的东西增添了,有的东西则进行了更换。美国著名诗人弗罗斯特还说:“诗歌一经翻译,原诗就会丧失殆尽。”这些都表明,文学翻译中可译性问题在诗歌翻译中表现得最为突出。可以说,凡是难译的或者不可译的,就是语言文化中最深层、最富民族特色的,如语言中的声律、双关以及词语的色彩和声音效果,还有文化上的典故及特殊含义。而这一切又都在诗歌中表现得最为集中,最为强烈。

而散文由于篇幅的限制,它必须在有限的空间和时间内完成人物的刻画与环境描写,情感的抒发与意境的营构,因而其语言就必须精练简洁,全力追求端雅典正。散文也讲究文采,追求精湛的语言技巧,讲究诗情画意,但它处于小说与诗歌之间,既不像诗歌语言那样高度凝练,也不像小说语言那样过于散漫。但是,散文语言也刻意求工,追求精粹,它有自身的要求。俄国浪漫主义文学创始人之一、诗人兼翻译家如科夫斯基说:“散文的译者是(原作者)的奴隶,诗的译者是(原作者)的对手”,虽然观点有些偏颇,但他注意到了散文翻译与诗歌翻译的特点,仍不失为精辟。前苏联翻译理论的奠基人丘科夫斯基在1919年出版《论散文的翻译》,他指出:“散文翻译是一门崇高的艺术。”我国散文翻译家刘炳善曾说:“文学翻译是一种艺术性的劳动,难度很大,而散文翻译又有其特殊的困难。因为散文不像小说戏剧自有故事情节足以吸引读者,也不像诗歌音节铿锵、朗朗上口。散文,一般来说,是作者自己的独白——他一个人在那里说,说得不好,人家不爱听;译得不好,读者就不爱看。”(《译事随笔》)从中外学者的论述,我们似乎可以说,散文翻译应该是一个独立研究的领域。



目 录

引 论	001
第一章 英、汉散文概述	007
第一节 英、汉散文的题材与风貌	008
第二节 英、汉散文概念与散文发展	013
第二章 散文及其翻译的类型与风格	027
第一节 散文的类型	027
第二节 散文风格	049
第三章 散文的审美特征	057
第一节 散文之美	058
第二节 散文美的价值尺度	068
第四章 散文翻译意境论	072
第一节 意境的理论背景及其诞生	073
第二节 散文意境的审美要素	081
第三节 散文意境的艺术特征	084

第四节 西方美学中的意象与典型·····	092
第五章 散文意境翻译的美学策略与品类·····	103
第一节 散文意境翻译的美学策略·····	104
第二节 “出神入化”、“一味和合”——意境论的美学意蕴·····	117
第六章 散文翻译的意境追求·····	120
第一节 原汁原味的异国情调·····	120
第二节 地地道道的现代汉语·····	125
第三节 散文意境翻译实现的途径·····	133
第七章 散文意境翻译的情、境、思·····	139
第一节 散文翻译的情·····	140
第二节 散文翻译的境·····	151
第三节 散文翻译的思·····	154
第八章 散文翻译鉴赏·····	162
第一节 散文翻译鉴赏的意义·····	162
第二节 散文翻译鉴赏的方法·····	166
第三节 散文翻译鉴赏的原则及内容·····	171
第九章 散文翻译批评·····	176
第一节 散文翻译批评的对象·····	176
第二节 散文翻译批评的内容·····	189
第三节 散文翻译批评的原则与标准·····	194
第四节 散文翻译批评的角度·····	200
第五节 散文翻译批评的模式·····	207
结 语·····	224
后 记·····	235
参考书目·····	237



引 论

从语体角度论，在各类文学及文章体裁中，散文因其文体的灵活与随意，因其篇幅短小、形散神聚、形象鲜明、抒情言志、意境丰赡等独特的美学规定，其语体特征有着自身独特的美学意义和价值，也有其独特的要求和规范。也就是说，它既不同于小说的语言，也不同于诗歌的语言。举一例足可说明。如同是写孙吴赤壁火烧曹军一情节，罗贯中《三国演义》第四十九回“七星坛诸葛祭风，三江口周瑜纵火”，从诸葛亮与周瑜商议用火攻曹操始，经过建七星坛作法祭风，黄盖准备火船诈称投降，到火烧曹操战船等一系列情节，人物、时间、地点等背景辽阔，情节周密，娓娓道来，用了千余文字。而苏轼《念奴娇·赤壁怀古》只用了一句：“谈笑间檣灰飞烟灭。”抓住火攻水战的特点，精确地概括了整个战争的胜利场面。据陈寿《三国志》引《江表传》，当时周瑜指挥吴军轻便战舰，装满燥荻枯柴，诈称请降，驶向曹军，一时间“火烈风猛，往船如箭，飞埃绝烂，烧尽北船”。苏轼词中只用“灰飞烟灭”四字，曲笔达意，就将曹军的惨败情景形容殆尽，真不愧为“千古绝唱”。司马光的历史散文《资治通鉴》写道：“去北军二里余，同时发火，火烈风猛，船往如箭，烧尽北船，延及岸上营落。顷之，烟炎张天，人马烧溺死者甚众。”语言

雅洁而不失通俗，措辞简练而不失铺陈，介于小说与诗歌之间。下面我们再详细分析这三类文体的语体差异，先比较散文与小说。

小说可以不受时空的限制，细致完整地刻画人物的声容笑貌、交代情节、描述背景，因而其语言运用可以不动声色地娓娓道来。如英国小说家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的小说《丛林猛兽》（*The Beast in the Jungle*），就是这样细细道来，极尽人物内心活动之细腻与心理描写之真实。当然，小说也讲究语言的精美和简练，但由于小说叙事场面的宏大与时间的辽阔，它有自身独特的“小说家的笔触”，这“笔触”就是它可以悠闲自如地展开叙述，尽情描写，因此它的语言运用既可典重雅洁，也可松散迟缓，有时甚至可以平缓无奇，而且各类语体可兼而有之。如《红楼梦》的语言就融诗词歌谣、叙事抒情于一炉。《简·爱》的语言中有人物对话，有情景及心理的描写，集雅俗于一体。而散文由于其篇幅的限制，它必须在有限的空间和时间内完成人物的刻画与环境描写，情感的抒发与意境的营构，因而其语言就必须精练简洁，全力追求端雅典正。如同样是写郑伯克段于鄢这一事件，《春秋》隐公元年记载只有一句：“夏五月，郑伯克段于鄢。”这是典型的历史散文的笔法。而《左传》以历史小说的形式，以历史事件的叙述方式，对这一段话演绎出了长长的一段，包含事件的起始、事件的曲折过程，还有各种议论和讨论以及事件的结尾和评论等，是一篇相当完整的叙述式小说。

再看诗歌与散文。诗歌因其生命力在于强烈而集中、高度而概括的情感抒发，情景交融的意象与独到的比喻和象征，因而其语言要求极高。它必须高度凝练，一个字往往要经过千锤百炼，以达到“含不尽之意”的美学效果。同时诗歌语言讲究节奏感和韵律感，具有其独特的建筑美和音乐美。尤其是诗歌语言还要求采用打破一般日常生活的语言常规的多种修辞手段，以更强烈、更突出甚至是偏离和违背常用语法规则的方式来追求其艺术效果。正如奥古斯丁所说，说为了给自己的诗歌调味，诗人们喜欢利用语法错误和不规范的语句。所以诗歌语言是散文语言难以或无法表述的。如同是描写“愁”，曹植的《释愁文》写道：“愁之为物，惟惚惟恍。不召自来，推之弗往。寻之不知其际，握之不盈一掌。寂寂长夜，或群或党。去来无方，乱我精爽。”而诗歌的描写就大异其趣。赵嘏有“夕阳楼上山重叠，未抵闲愁一倍多”。白居易《竹枝词》有“花红易衰似郎意，水流无限似依愁”。很显然，

正是由于诗歌与散文语言的语体差异，导致其审美差异，这就是为什么将诗歌译成散文失去美感和韵味的原因，因为它危及了诗歌的生命，这也是诗歌翻译困难的根源所在。鲁迅即多次慨叹“译诗是出力不讨好的事”（《致孟十还》）。雪莱则认为诗不能翻译，译诗是徒劳的。西方甚至有人说：“诗就是在翻译中失去的东西。”是说诗歌在翻译加工过程中，有的东西被舍弃了，有的东西增添了，有的东西则进行了更换。美国著名诗人弗罗斯特还说：“诗歌一经翻译，原诗就会丧失殆尽。”（Frost, 1973: 159）文学翻译中可译性问题在诗歌翻译中表现得最为突出。可以说，凡是难译的或者不可译的，就是语言文化中最深层、最富民族特色的。如语言中的声律、双关、词语的色彩和声音效果等；文化上的典故、专名中的文化含义等。而这一切又都在诗歌中表现得最为集中，最为强烈。

如杜甫的《漫兴》：“糝径杨花铺白毡，点溪荷叶叠青钱。笋根雉子无人见，沙上鳬雏傍母眠。”诗中写春色如画：扬花撒满下径，荷叶点缀小溪，竹笋暗生，小水鸭依母而眠。短短四句诗，一股融融春意扑面而来，诗人热爱春天的喜悦心情和闲适自得之意也自画中洋溢而出，足让人能分享其幸福和喜悦。如果将这首诗写成散文，会用更大的篇幅，但诗味不一定还能保留。这正是因其不同语体而致，换句话说，就是诗歌的语言更精粹，更凝练。比如我们把《诗经·小雅·采薇》“昔我往也，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用散文语言表达，就会写成：从前我离家的时光，杨柳丝儿轻轻飘荡。如今我走回家乡，大雪花纷纷扬扬。很显然各自的语言运用已很不相同，读来也各具意味。对此，朱光潜在《诗论》中说，如果把这四句变成“从前我走的时候杨柳还在春风中摇曳，现在我回来了，天已经在下大雪了”，就会“大意虽在而情致全无了”，他认为“杨柳在春风中摇曳”，仅是呆板的物理，而“依依”却含有浓厚的人情。这里的“人情”主要是“依依”这种叠字叠音造成的，让人联想到“依依不舍的情态”，读起来有一种缠绵悱恻、留念顿生的情感。叠字叠重音的运用更使感情得到充分的表达，读起来有一唱三叹，令人唏嘘的感觉。不仅传达了原文文字层面的意义，也传达了原文的表达性意义，即情感性意义，叠字叠音的反复出现给人以凝重深沉的感受、想象。使读者在回环荡漾的节奏与韵律中去体味意义与内涵。

再如意象派诗人庞德（Ezra Pound）的 *In a Station of the Metro: The apparition*

of these faces in the crowd; Petals on a wet, black bough. 如果在两行诗中加进 is like, 则全诗变成一散文句, 魅力顿失。英诗的措辞和语言的精致也是如此。又如济慈(John Keats)的《秋之歌》(To Autumn), 在诗中的第三节, 作者借对秋天的图像和声音的生动描述, 使诗中有画, 诗中有音乐, 以绘景传声中抒情, 情景交融。小虫的凄吟, 羊羔的哀声、蟋蟀的鸣唱、知更鸟的欢歌、燕子的呢喃, 从上至下, 从远到近, 处处是歌声。声义相谐, 暗示着秋天将尽, 冬季将来临, 隐含着生与死的主题。在遣词造句上, 全诗色彩斑斓, 形象逼真, 画面明丽而又深邃, 内涵丰富, 意蕴深邃, 表达了诗人对自然美景的热爱。然而诗的文字却是每一个都是经过洗练陶冶, 反复炉锤而成。语言的锻炼显示出措辞的精粹和凝练。同样是写秋, 散文的语言明显有其独特之处。如索洛(Henry David Thoreau)的《秋》(Autumn)写秋天的寂静悄然, 但也不乏大自然的天籁, 如山雀的鸣唱、蓝樱鸟的尖叫。对山雀和蓝樱鸟的鸣叫, 文中还有长长的叙述, 而这在诗歌中却是很少见的。再如对斑鸠的描写, 也加上了很多描写以显其“散”, 从容地构造意境, 营造氛围, 这都是诗歌难以做到的。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 散文虽也讲究文采, 追求精湛的语言技巧, 讲究诗情画意, 但它处于小说与诗歌之间, 它既不像诗歌语言那样高度凝练, 也不如小说语言那样可以过于散漫。但是散文语言也刻意求工, 追求精粹, 它有其自身的要求。俄国浪漫主义文学创始人之一、诗人和翻译家茹科夫斯基说, “散文的译者是(原作者)的奴隶, 诗的译者是(原作者的)对手”, 虽然观点有些偏颇, 但他注意到了散文翻译和诗歌翻译的特点, 仍不失为精辟。散文翻译家刘炳善曾说: “文学翻译是一种艺术性的劳动, 难度很大, 而散文翻译又有其特殊的难处。因为散文不像小说戏剧自有故事情节足以吸引读者, 也不像诗歌音节铿锵、琅琅上口。散文, 一般来说, 是作者自己的独白——他一个人在那里说, 说得不好, 人家就不爱听; 译得不好, 读者就不爱看。”(《英国散文与兰姆随笔翻译琐谈》)这段话很能说明散文语言及其翻译的特点, 这是语体的差异所致。语体是由不同的交际环境和任务而形成的不同语言特点, 它是语言材料的功能变异。对于散文而言, 语体的差异要求散文语言简洁凝练, 优美雅致。对此, 中、外散文都是一致的。

如桐城派散文理论要求“雅洁”, 方苞说: “古文气体, 所贵澄清无滓。”(《古文约选序》)就是说, 散文语言不仅应该要言不繁, 而且不能伤于俚俗。他还说:

“古文不可入语录中语，魏、晋六朝藻丽俳语，汉赋中板重字法，诗歌中隽语，《南、北史》中佻巧语。”（沈莲芳《书方望溪先生传后》）这实际上将散文语言的美学特征及其与诗、赋、小说语言的差异揭示清楚了，同时也强调了散文语言在艺术表现上不应辞冗义枝。这种雅洁深受中华文化传统的影响，深受民族审美旨趣的制约。

“文章贵于简要”，“清真雅正”，始终是散文语言的要求。为了达到“雅洁”，使“雅洁”有章可循，刘大槐提出了于音节求神气，于字句求音节的方法。他说：“盖音节者，神气之迹也；字句者，音节之炬也。神气不可见，与音节见之；音节无可准，以字句准之。”最后把问题的症结归结于“字句”，所谓“学者求神气而得之音节，求音节而得之于字句，则思过半矣。”问题的关键既然在字句，于是一字一句的推敲就成了散文写作的根本：“一句之中或多一字，或少一字；一字之中，或用平声，或用仄声；同一平字仄字，或用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入声，则音节迥异。”于是，有了字句的推敲，就会“积字成句，积句成章，积章成篇，合而读之，音节见矣；歌而咏之，神气出矣。”清代翻译家魏象乾在其《繙清说》中提出“正译”论，他说：“夫所谓‘正’者，了其意，完其辞，顺其气，传其神，不增不减，不颠不倒，不特取意，而清文精练，适当其可也。”强调译文的“神气”、译语的“精练”、语言的“精工”，“不枝不蔓”，这无疑也是对散文语言的精辟揭示，对于指导我们的散文翻译也是有其积极意义的。

英语中，散文家 W. S. 毛姆在其《清楚、简洁、和谐》一文中也明确提倡散文语言的简洁。所谓“清楚”就是运用“精确的表达方式”，摈弃“含糊其词”；“简洁”就是不用“刻意雕琢”，追求语言的“有趣、明快和生动活泼”；所谓“和谐”就是指语言的节奏和韵律和谐。不难看出，这三点与我国散文语言的基本类似，都有着共同的美学追求。

如陶渊明的散文《桃花源记》与王维的《桃源行》，其语体文字和文体形式具有不同的特征。清人吴乔在《围炉诗话》中说：“意思，犹五谷也。文，则炊而为饭；诗，则酿而为酒也。”好的诗应当像醇酒，读后令人陶醉。因此要将散文的内容改用诗歌表现出来。一是要改变语言的形式，二是要进行艺术再创造。王维这首《桃源行》能与陶渊明的《桃花源记》并世流传，就是因为它改变了语体，以凝练舒健的笔力和雅致从容的行文再造了艺术意境，因而获得了独立的艺术价值。再看

陶渊明的《桃花源记》，在这篇散文中，作者以惊人的妙笔，描绘了桃源恬静优美的自然环境、人们的古朴纯真与热情好客的生活情趣，与自己赏心悦目、心旷神怡、追求理想乐土的心情相映成趣，也表现了作者高尚的理想境界、美好的道德情操和高雅的精神文明。文章结尾通过写再也不得其路径的情景，又透露出作者丝丝遗憾，写得情景交融，意与境浑。与王维《桃源行》相比较，我们会发现散文长于叙事，讲究文理文气，故事有头有尾，时间、地点、人物、事件都交代得具体清楚。而这些，在《桃源行》中都没有具体写到，而是让人从诗的意境中想象到的。《桃源行》诗中展现的是一个画面，以造成诗的意境，调动读者的想象力，去想象、玩味那画面以外的东西，并从中获得一种美的感受。这正是诗之所以为诗之处。当然陶渊明的《桃花源记》，语言晓畅的同时，也用词精到，显示了作者精心锤炼、苦心琢磨的语言功底。正如宋人所说：“语造平淡，而寓意深远，外若枯槁，中实敷腴。”（李公焕《笺注陶渊明记》卷四）而英语中的散文或诗作，其语体也表现出各自的差异。如史蒂文森（Robert Louis Stevenson）的《弗罗斯河上的磨坊》（*Will o' the Mill*），以及华兹华斯（William Wordsworth）的《我孤独地漫游，像一朵云》（*I Wandered lonely as a cloud*）。

第一章

英、汉散文概述

散文在英、汉文学史中都是重要的一支文学部类。但也由于英、汉文化及文学传统的差异，各自所走过的发展道路与文学地位也不尽相同。在英、美及西方，以古希腊、罗马为发端的西方文学，重视的是诗歌、戏剧。尽管在某一历史时期，散文体裁里某一门类也曾繁荣过，并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但总体而言，其散文地位和成就远不如诗歌、小说和戏剧，这同我国文学传统构成鲜明的反差和对照。中国是一个对散文、散文成就重视度特别高的国度。在古代散文又称“文章”或“古文”。曹丕在《典论·论文》中说：“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反映了中国文人对散文的重视程度及散文在中国文学中的地位。即使是诗这样的文学正宗，也要次于散文。钱钟书说：“诗本来是‘古文’的余事，品类（genre）较低，目的仅在乎发表主观的感情——‘言志’，没有文那样大的使命。”（《中国新文学的源流》）这个说法揭示了散文在我国文学中源远流长，长盛不衰，群星灿烂，成就辉煌等多种原因。即使在五四以后，英美小说和戏剧日益受到重视，但“散文小品的成功，几乎在小说戏曲诗歌之上”（鲁迅《小品文的危机》）。

第一节 英、汉散文的题材与风貌

散文是一种最灵活、最随意的文学样式，这是英、汉学者的共识。鲁迅说：“散文的体裁，其实是大可以随便的，有破绽也不妨。”（《怎么写》）就是这个意思，因此它具有其独特的文体美特征。这一特征集中体现它的短小、丰赡和灵便。短小指的篇幅，丰赡指的是内容，灵便指的是形式。纵观古今英、汉散文，佳作珍品大多篇什短小，结构轻盈，而含不尽之意于言外。

一、英语散文题材与风貌

英语散文往往具有“散”、“短”、“丰”的特征。如朗费罗（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的散文《初雪》（*The First Snow*），短小之极，却给读者留下了一幅清晰明净的原野初雪图，让人久久回味。又如散文家亚伯拉罕·考利（Abraham Cowley）的随笔《论贪婪》（*Of Avarice*）一文旨谈贫富问题，表明自己的社会良知。作者认为应该尊重穷人，并在文章结尾还通过现身说法，再次证明了一个真理：物质过剩反而使人完全枯竭。文章语言清通流畅，笔调真纯自然，全篇议论振笔直书，开卷了然，笔致工稳而曲折盘旋，析理入微而指陈利害，可谓虚实并用，言简意深，犹如度世金针，足资龟鉴。正如约翰逊博士在《考利传》里称其随笔所言“毫无费解或雕琢之处”。虽然他每每引用诗文典故，也多有曲喻，但读者倘若不知本事，也可大致回意。另如 Henry David Thoreau 的 *Autumn* 以及 E. B. White 的 *The Essay and the Essayist* 等等，都是篇幅短小的经典杰作。这是因为散文的篇幅是由其所表现的内容决定的，它不表现情节的发展变化，即使是其因素，也大多是场面、细节的刻画，重点不是故事的展开，因而很少鸿篇巨制。

在语言风格上，英语散文一直存在着两类风格：华丽与简洁。华丽者源于拉丁

传统，这是因为英语散文自早期盎格鲁萨克逊时代至18世纪，由于翻译的背景，呈现的是一种拉丁风格。当时的文人学士说拉丁语，写拉丁文，有的还认为拉丁语是一切作品都应使用的语言，甚至到了17世纪，弗朗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还担心作者们会把英语丢在脑后（English would "play bankrupt" with authors），并决计将其作品中最优秀之作用拉丁文写作。即使在18世纪，拉丁语仍然处于支配地位。对此，17世纪的散文作者约翰洛克（John Locke）批评道：“既然英语是英国绅士始终要使用的，那么他们的教养也就应放在英语上，并将大部分精力用于其风格的修饰与完美。”（And since 'tis English that an English Gentleman will have constant use of, that is the Language he should chiefly cultivate, and wherein most Care should be taken to polish and perfect his style.）但他接着又承认这是难以实现的，认为“如果我们有人能比母语的通俗性更熟练而纯洁，那应归功于机遇或天才，或是教育以外的素质，甚或是老师的关照”（If any one of us have a Facility or Purity more than ordinary in his Mother Tongue, it is owing to Chance, or his Genius, or anything rather than to his Education, or any Care of his Teacher.）。简洁者注重本族语韵律。如阿尔弗雷德大帝《编年史》的作者们始终以朴直的文风写作。朴直的散文比华丽的散文更风行，其行文节奏一如现代散文。因此，尽管《编年史》是在阿尔弗雷德时期编辑的，但此书在他死后仍流行了两个半世纪，在诺曼征服（Norman Conquest）后还持续了几乎一个世纪。有时人们觉得英国散文已随着诺曼征服的结束而消失，其实不然。真正消失的是阿尔弗里克（Altrick）那种刻意雕饰与矫揉造作的散文，有生命力的是简洁自然的散文，如皮特巴洛僧人的散文一直持续至1145年。

15世纪在卡克斯顿印刷的书籍中，马洛里（Thomas Malory）从法语译出的《亚瑟王之死》（*Morte D'arur*），语言明晰，遣词造句流畅优美。紧接马洛里之后，伯纳斯（Lord Berners）翻译了弗洛瓦萨（Froissart）的《编年史》（*Chronicles*），给这一时期的散文带来了生机。他的描写生动真实，明晰简洁，语气坚定，题材范围也比马洛里要宽，也更少古色古香之气。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伯纳斯的翻译，揭开了英国现代散文的序幕。16世纪的宗教冲突中诞生了一位杰出的散文家胡克尔（Richard Hooker），他的《宗教制度法规》（*Laws of Ecclesiastical Policy*）一书，

在宗教冲突寻求一条中间道路，同时也在散文风格中找到了一条中间道路，即一条介于英语与拉丁文之间的道路，融合二者明晰和庄重的优长，再加上英语的和谐。贺林希德（Raphael Holinshed）的《编年史》（*Chronicles*, 1577），比不上诺斯语言的与优美，但他的语言明晰，主题明朗，人物鲜明，因此他为英国提供了背景。而哈克卢特（Hakluty, 1553-1616）为国人带来现代意识，他的写作具有力量，字里行间不时透露出一种让人久久回味的美。

17 世纪初期伟大的散文家是培根（Francis Bacon），他的大部分著作是拉丁文。他的《论文集》（*Essays*）曾于 1612 年和 1625 年两度再版，1597 年再版时发表《论读书》，向青年们讲述了他的奋斗历程。1612 年，他的题材范围愈加宽广，涉及政治领域。第三版中的“论园林”，建议废除退休制。培根的散文，风格简洁得几乎是格言式，句法整齐，形象生动，已成了英语传统的一部分。其议论严谨而有条理，正如科学家那样，在这一点上又与蒙田（Montaigne）散文的得体和随意形成鲜明对照。同时期布朗（Sir Thomas Browne）的散文，像《海塞里奥塔菲亚》（*Hydriotaphia*），文笔庄重而又富于想象力。他的《一位医生的宗教信仰》（*Religio Medici*），风格多样，很少有人能写出这样的长句而又如此和谐，其措辞多是拉丁语言，而且朗朗上口。此时的杰里泰勒（Jeremy Taylor）是一位善辩的牧师，他因其《神圣的生活》（*Holy Living*）与《神圣的死亡》（*Holy Dying*）而名噪一时。米尔顿（John Milton）的散文也大多是用拉丁文写作，其中两本小册子是《论教育》（*Tractate on Education*）和《论出版自由》（*Areopagitica*）。他的散文不是很平易，但他的拉丁句法很熟悉，即使精雕细刻也能条理清晰。他没有注意到英语在一个句子中使用太多的从句而而不含混这个事实。他那些迷宫式的句子（Labyrinthine Sentences）也不能全怪罪于拉丁文，因为他自己那精细微妙的思想与每一个句子都是那样妥帖地融合在一起的，因此他的每一个思想都可以在经济法案中用有限的从句展开成细则，而同样影响其明晰。他散文的另一面是，在激烈的争论中，他可以用强烈粗俗的时尚字眼跟对手交锋。还有沃尔顿（Izzak Walton）的《垂钓全书》（*Compleat Angler*），对垂钓及英国乡村不无赞扬，深受读者喜爱。

1660 年王政复辟（Restoration）时期，英国散文发生了新的变化，清晰受到重视。英语散文一直重视清晰性，一如《圣经》所显示，但 17 世纪初期讲究辞藻的作者，